

证券代码：002571

证券简称：德力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0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30日以电话、短信等方式发出，并于2019年5月5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施卫东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审议并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俞乐先生（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上述聘任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二、备查文件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5日

俞乐先生简历：

俞乐先生，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会计师，安徽科技学院客座教授。曾任安徽省德力玻璃器皿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上海际创赢浩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俞乐先生目前直接公司 40 万股股份，通过新余德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54 万股股份。

俞乐先生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